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7月19日通过电话及书面送达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 本次董事会于2021年7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林大洲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4.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盘活公司存量固定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董事会同意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租赁业务总额度不超过6,500万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36个月。为便于公司顺利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林大耀全权代表公司在批准的额度内处理公司融资租赁交易的一切事宜。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3 日